

证券代码：430337

证券简称：朗威视讯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任命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，公司对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正：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更正前：

.....

提名窦春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7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.3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.....

更正后：

.....

提名窦春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.....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修订后的公告(公告编号：2024-035)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平台(www.neeq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9日